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5年10月20日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兰州银行大厦25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，实际出席监事6名，其中苏立钊、陈忆君监事以视频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周伟监事长主持，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》

本报告同日在本行门户网站（www.lzbank.com）披露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》

本行不再设立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；监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同步撤销；监事会相关公司治理文件相应废止；现任监事不再担任本行监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上述调整自本行《公司章程》获国家金融监督

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核准之日起生效。在此之前，本行监事会继续履行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监事会职责。

会议还听取了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经营管理情况的报告》《兰州银行市场风险专项审计报告》两项报告。

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